

◆洪放专栏·蓦然回首

可克达拉之夜

“没什么可以阻挡，在这一刻，你就像命定的花朵，在我的怀想中绽放……”

当一切。在夜的静中。浮现——
——摘自《西部，怀念中的苍茫》

天空开阔，大地沿着山峰、河流、青草，不断地往辽远延伸。这是新疆，八月，大星悬在头顶，湛蓝，与遥远的雪山的白，以及身子底下青草的青，组成了可克达拉迷人的夜晚。气息是新疆的，风是新疆的，流动的水汽与到处散发的食物的香气，充盈着，旋转着，人在其中，歌在其中。那一刻，纵使你五音不全，毫无乐感，你也会情不自禁地跳动起来。整个大地都在跳动，整个草原都在跳动，整个星空都在跳动，整个可克达拉都在跳动。你，远道而来的灵魂与身体，能不跳动？

真的跳动了。我这个一向笨拙的人，也随着旋律，加入了跳动的人群之中。没有陌生，没有距离，跳着，唱着，时近时远，时分时合。不同民族，不同语言，不同文化，都在这里成为大地的一部分，星空的一部分，可克达拉的一部分——因着这一部分，我们尽情地喝着，尽情地喝着，便睡在了青草之上。

多么清新的气息啊。似乎是源头的气息，又似乎是归宿的气息。似乎是人心的气息，又似乎是万物之心的气息。

沉醉其中。篝火还在燃烧，很多人还在跳舞，唱歌，音乐声将整个可克达拉包裹着。而相比于草原的辽阔，这种包裹仅仅成了一叶帘子。星光随便一撩，便进来了。那些正在行旅的人，随便一撩，也便进来了。

那时候，当我半醉半醒躺在青草上的时候，我是不是想到了《草原之夜》，想到了那琴声，那姑娘，那飘逸得如同水汽的爱情？

也许都想了。到了可克达拉，你不可能不想到爱情，你也不可能不想到那姑娘，你更不可能不想到藏在心里的那些温暖与忧伤。

火光与星光之中，可克达拉犹如翻开的书页，又像被鼓动而出的音符。人在其中，没有人听你具体地说些什么，倾诉些什么。所有的心，都在同一个旋律上舞蹈，都在同一种回忆上歌唱。

……终于，音乐声渐渐舒缓下去了。

天空与大地在半夜走到了一起，可克达拉，在狂欢与诗歌之后，将爱情与回想交付给了水汽与晚风。所有人意犹未尽，但所有人又都适可而止。这或许正是草原的精妙与细致。我们回到草原上的旅馆时，星光一直追随在头顶，而有一瞬间，我抬头，仿佛看见迅疾的流星。它就如同我青少年时期在乡下丘岗上所看见的流星一样，硕大，明亮，带着无尽的苍凉。

然而，夜并没有结束。可克达拉之夜，以另外一种方式，再次打开。

大家聚在旅馆的房间里，走廊上，喝酒，唱歌。我们来自十几个不同的省份，从前我们除了诗歌，便是时空意义上的陌生人。但现在，我们形同兄弟姐妹，特别是伊犁当地的朋友，那种言语不多，却让人感动的真诚，使得你只有一杯一杯地喝酒，只有一句一句地唱歌，只有一次一次地拥抱。只有在在这大草原上，在可克达拉，拥抱才能成为比握手还自然的动作。

草原的黎明来得迟，天空透明，雪山高远。昨夜的篝火，早已被青草覆盖。风吹青草，风吹可克达拉，风吹人心。而那时，我们还在歌声与酒香之中。旅馆走廊上，露水湿润。很多人倚靠着廊柱，深深地拥抱着可克达拉之梦。

那一夜唱了多少歌，诵了多少诗，说了多少话，喝了多少酒？没人记得清，也没人去说去记。在草原上，在可克达拉，不喝酒算什么？不喝醉，算什么？醉了不唱歌，算什么？唱歌不走调，又算什么？歌到深情处，不拥抱，算什么？拥抱了，不流泪，又算什么？



洪放，桐城人，中国作协会员，安徽省作协副主席。现居合肥。

◆书心书影

一封写给故乡的家书

——读魏振强散文集《村庄令》

陈曦

《村庄令》是一封写给大司村的深情家书，也是一曲赞扬乡村百姓的时代颂歌。在《村庄令》一书中，作者魏振强用最纯净细腻的笔触，透过纸页，向我们讲述着关于他的故乡大司村的风土人情，展现着这片平凡土地上生命的纯真与善良。

大司村，作者魏振强笔下的故乡。这里是他和外婆相依为命的地方。在这里，有敦厚朴实的大司村百姓，有美丽的桃花山，有令他心心念念的桑树和山芋干，也埋葬着他的亲人，藏着他心底最浓烈的乡思。大司村于魏振强而言，是他童年成长的港湾，也是他思想、性格构建的溯源以及情感的归宿地。与以往乡土文学惯用回忆式口吻的记叙方式不同，《村庄令》更像是一幅关于故乡风物与众生百态的白描图，魏振强用手中的笔不断地去触摸尘封在心底的那份乡思，到文字中寻找在岁月里失散的故人，重新勾勒故乡的轮廓。

《村庄令》写村庄，实是借村庄写人，写以村庄为原点，延伸开的亲情、友情、邻里情以及为人处世的善良与温厚。全书以五岁那年，“我”被父亲送往外婆家寄宿，与外婆相依为命十三载为主线，记录了“我”眼中那个“我”至深，却从不言说的外婆。“那是我此生吃的第一块面包，裹着外婆的汗水，裹着尘土，也裹着异乡的风霜。它虽然很凉，但很香，很香。”外婆的爱，藏在指缝深处，藏在岁月的罅隙间，她的爱，没有华丽语言的修饰，亦非如花月一现

的烟花，而是裹着汗水、尘土与异乡的风霜，保持着持久的温度，嚼起来如同干涩的面包，细嚼慢咽，才能咂摸出其中的浓郁。

魏振强笔下的外婆，带着一种水的气质，“上善若水，水善利万物而不争。”她瘦小的身躯，弯曲在禾田深处，向在柴火池旁，面向着圩区河坝，背影里时刻流露出勤劳与坚韧，而那副枯瘦的身体里，也滚烫着一颗善良的心，亲戚的母亲去世，下葬时找不到一件体面的衣服围裹身体，其儿子登门相求，外婆不惜将自己的新衣借了出去。这样一个朴实、善良的外婆，如同扎根泥土的老树，深沉、伟岸。魏振强用新趋散文文化而又近于平实的语言，将外婆与故乡、田埂、菜园等风物融为一体，在文字之中不断发掘人性的善与真。

率性、真诚、自信而又坚强，这是大司村人融进骨髓深处的本真一面。作品中的小皮实、菊英、司家仁、小铁头，他们个个都坚强而真诚，在艰难的生活中努力寻找生活的快乐。魏振强在叙述过程中，尽可能地真实还原人物，给他们在文字世界找到最合适的位置。

“一切没有什么变化，只是我变得稍稍强大了，而支持我成长的最初营养无疑来源于这个村庄。它是我生命最初的温床。”时隔多年，魏振强再次踏上大司村的土地，桃花山上的亲人在呼唤他，村口的藕塘唤醒着昨日的记忆，他想起外婆在夕阳



诗画山乡
汤青 摄

◆人间小景

一晴方觉夏深

徐晟

连日的阴雨，携着丝丝凉意，让人产生了错觉，以为季节还停留在春末夏初。天一放晴，太阳出来，才猛然发觉，夏已走到深处。

阳光如瀑，暑气蒸腾。盛夏，以不可阻挡之势，铺天盖地而来……

一棵棵大树撑起浓绿的巨伞；一条条藤蔓拉开翠色的帷幔。梧桐亭亭如盖，擎一片绿荫；老柳树臂膀一伸，枝枝叶叶，遮住半边房屋；一向低调的苦辣树，也摆出一副不屈的姿态，细碎的叶子，对抗着倾泻而下的阳光，给树下啄食的小鸟一片阴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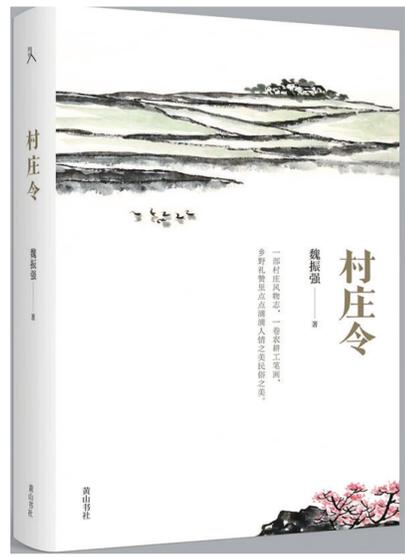
池塘边的垂柳，像睡过头的妇人，懒得打理那头浓密的头发。塘里的荷叶，却像一群风华正

茂的姑娘，袅袅婷婷，风姿绰约。朵朵洁白的荷花，如刚刚出浴的美人，圣洁高雅。阵阵荷香，让人不忍离开。

这个时候的菜园子是最富有的。圆滚滚的西瓜，东一个西一个，像捉迷藏的小娃娃，一不小心从叶底下露出了小脑袋；菜瓜黄瓜互相依偎，如形影不离的姊妹，很难分辨她们谁是谁了；葫芦南瓜争抢着地盘，野性勃勃地翻过田埂，冲向另一片空地……

高低错落的丝瓜架上，丝瓜花在幸福地吹吹打打。而那些翠绿的丝瓜们，则像一个个身材娇好的小姑娘，在微风里轻轻荡着秋千。刚刚摘完豇豆的藤蔓，开出一朵朵紫色的小花，像一只只振翅欲飞的蝴蝶，在油亮的绿叶中盈盈而立，仿佛眨一下眼睛，她们就会扑闪着芳香的翅膀飞走。

茄子们一个个大红大紫，体形丰美，曲线流畅，一身华贵的紫袍。西红柿穿着红红绿绿的公主裙，



《村庄令》
魏振强 著
黄山书社出版

下拉他下山的情景。那些人，那些情感，如同胎记，烙在他的心房，又像一簇簇温暖的烛火，照亮了少年成长的道路。

《村庄令》是作者魏振强写给故乡的一封信，绵长的纸页，字字句句，刻满了他对故乡的深情“告白”，这家书慢慢重塑着遗落在光阴中的故乡的轮廓，复刻出故人熟悉的模样。

时尚，靓丽，俏皮。红色的朝天椒，像是谁的小辮子，尖尖细细，光鲜亮丽，一只只神气可人地翘着。韭菜像披头散发的村姑，头戴娴静的小花。莴菜也不甘寂寞，在脸颊涂上腮红。只有包菜淡定得像个盘腿打坐的高僧，仰面朝天，静静思考着什么……

生如夏花之绚烂，没有哪个季节的花有夏花这么明艳。洁白如雪的栀子花、鲜黄猩红的美人蕉、雍容华贵的紫薇、如梦如幻的合欢花……五彩缤纷，让人目不暇接。即便是盛夏的骄阳下，这些夏花依然灿烂，以一种昂扬的姿势，接受着烈日的亲吻。

野花更加亮眼。田埂上、河滩上、山坡上，星星点点，夹杂在如茵的绿草中。微风一吹，闪闪而动，像一双双明眸善睐的眼睛。

蝴蝶在花丛中翩翩起舞。蜻蜓在半空中来回游弋。蝉躲在树荫里动情地歌唱，把阳光唱得摇摇晃晃，一地斑驳……

太阳似乎要把翘翘的时间抢回来，早上五点就上岗了，下午七点多钟还舍不得下班。而且热力十足，耀耀得人不敢直视。躲进屋里，似乎还能听到阳光嗞嗞刺刺炙烤的声响。

繁星满天，萤火虫点点。蛙声十里，稻香浅浅。只有夜晚，你才会发现，火热的夏天，也有柔情的一面。

连雨不知春去，一晴方觉夏深。季节仿佛老天精心设计的埋伏，一不小心，就陷入了夏的重围。

头，然后生气地跑去找小女孩，说她骗人，两个小孩你一嘴我一嘴，吵了一架不欢而散。虽然我不相信小女孩的话，但仍憧憬着那个地方，梦幻的蓝，五彩的鱼，人可以自在地在海底……

小时候，夏天的晚上，母亲会在院子里铺上凉席，一家人躺在那里，吹着晚风，看着星星，我总有源源不断的好奇心，问母亲各种问题，我曾问过母亲关于电影院和海底看鱼的事，我记得母亲想了良久，在我快没耐心时才缓缓地说：“我也不知道这不是真的。”接着又语重心长地说道：“你如果想知道答案，就必须好好学习，去大城市读书，那里什么都有。”我问：“是去咱们县城吗？”母亲说：“不是，是比县城更大的地方。”我牢记母亲的语，后来我又读了很多超出我视野、超出我认知的东西时，这些疑惑便会激励着我努力学习，到更大的地方去探求答案。

后来，我考上了大学，去了母亲口中的大城市，我踏进了那个身临其境的电影院，原来那是5D电影。我去了海洋馆，真的如走在海底，头顶是玻璃，隔着水和五彩的鱼。我解开了小时候心中的谜，这个谜底一等就是十年。

“行是知之始，始是行之成。”只有不断进取，不断探索，才能开阔视野，才能更好地认识这个世界。如今，我依旧保持着阅读的习惯，也常常背上行囊走在路上，不断地探求着我心中未知的谜底，更好的风景在书中，也在路上。

◆人间小景

夏

桂人庆

不知何时起，夏多了一份炎热。小时候，河水清凉，晚风不燥，村口小路，两三人漫步，说说笑笑，老树昏鸦，流水人家，惬意美好。成年后，当读到“日长睡起无情思，闲看儿童捉柳花”一句，方才恍然大悟，却已变成闲看的回忆之人，那诗中模糊朦胧的儿童，早已离远，之后的夏，天实在燥热，便无闲心去捉那柳花。

那年，父亲喜养鸟，每值阳光明媚，挑鸟笼，放于那清爽玻璃透明的流水上，叽叽喳喳的叫声引动两岸，枝头上此起彼伏，水波荡漾，绿色波纹漫过膝盖，婉转得像一方戏台，不时走过一两个挑担老人，他们会伸出长满老茧的手，轻轻敲打木笼，逗一逗鸟儿。高悬的金色圆盘，我总忍不住去看，那鸟歪着脑袋，啄子侵入流水，泼洒羽毛，溅起星光点点。

炎热之下，藏着清爽，那热便也不是热了，而是清爽的诱发性。若没了夏，哪还会有这样的清爽之感。夏肯定也分了一半，一半童年，一半后生，耐人寻味，搜寻四季，不为一时，而为怀旧。

为此寻夏，我常想，把夏抓入口袋，带给伙伴，那夏，藏在一只只蝉的翼上，然而薄翼易折，带给伙伴的夏，没了泥土的芬芳，留在手掌里，一段苦涩的咸。后来，捉住完整的蝉翼，却再无伙伴，那夏已经潜入诗句里，潜入那些看起来令人燥热的文字，读诗，不在为寻夏，只为掉落的一半童年，咯噔落地，不曾想再难寻觅。

也许改变的并不是夏，而是自己。人生流淌而过，失去，获得，实属正常，我也接受，曾经视为永恒的东西，流走，流落在记忆之河。

小时候，后山的果树成熟，四面八方，张罗呐喊，沿着泥路，落下一地烂果，或是花香，或是果香，小动物围拢，摘一点果肉，潜入芬芳去，阳光投射下，果肉缤纷，小孩儿掂起脚尖，摘下嫩条，火红的脸颊，迎上热烈的欢呼。

当年的稚子，已然天涯海角，各处分散，难再看见果树下他们稚嫩的面庞。只有回忆才会这样感慨，又或是现在没了当年热闹，我多了落寞多了惆怅，总觉得夏不成夏，热浪升起，一片狼藉。后来的后山，修了路，路两旁覆盖了一层灰土，果树倒下了，永远留在我的诗童年里。如今，我重新站在那一片土地上，内心除了燥热，什么也没有，为何对夏的感受已经不同，或因我早已不再是站在树下得到果子，便能欢快一天的孩童了。

父亲养的鸟儿，一次平常回家时不见了。剩下偌大的鸟笼，空空荡荡，仿佛我越来越寂寞的内心。父亲后来说，鸟儿死在了那个夏天，为什么，我总会问，父亲养鸟许多年，对此一定了如指掌，可是什么也没告诉我。随着年龄的逐渐增大，当年我们常去的那条河流，也因为修桥而改道，变得浑浊，每次路过，从桥上望去，总感觉失去了什么……

闲暇时候，喜读书读诗，坐于门前，品一杯凉茶，细细品味美妙诗词，每当这时，才深切感受到，记忆里跑远的孩童，其实还在原地，只是被生活的枷锁一层又一层地遮挡，阳光洒落肩头，书上，有书香，有泥土的芳香，唯一不变的，只有夏，只是多了一份燥热，是心中的燥热，抑或是成长留下的遗憾正在作祟。

有时总觉得，夏有太过无情之处，晾晒的稻谷，摸着刺挠手掌，踩着浑身不适，似奇痒难耐，又言语不违。路边绿草泛黄，晒得低头，行人裹着头巾，汗水不停，眼睛难睁，热浪扑面，山体被舞动过的曼妙气息遮盖，上山人皆说“奇热无比”。山村里，老狗吐舌，鸡鸭躲阴，乘凉的老者恍惚睡去，被玩闹的小孩儿惊醒，挥动团扇，闲看云卷云舒。

“正是江南好风景，落花时节又逢君。”恍惚之间，我已经读懂了诗，读懂深藏在诗内的落寞与回忆，相逢在好时节，应该高兴的，为什么又那样的遗憾呢，倒是和自己相逢，已经在数十年之后，我不识他，他不认我，恹起大数而已。

江南的夏，还是那样燥热，多少文人墨客倾倒在大雪江景或红花绿树，应是不敢多提这遗憾之夏，有写“春风”，更有“飞雪”，也有“细雨”，哪有这燥热的夏呢？

我曾想描绘这盛夏景，不有吞天吐地之才，也无入木三分之感，索性掷笔认输，由心享受罢。

